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轲轲先生提议召开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约人民币3,611.68万元（含银行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后的剩余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首次公开发行业超募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且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与使用，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7）。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截至2024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的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合计为588.91万元。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